

协 议

6217 0022 0001 5301 169

甲方：潍坊光华荣昌汽车技术有限公司

乙方：杨彬 身份证号：370704199311200850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：

- 1、 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社会保险、公积金补偿金人民币 20000
(大写：贰万元整)。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撤销关于
补缴社会保险、公积金的一切申诉。甲方确认乙方撤销申诉后，
于 5月31 日之前支付款项。
- 2、 本协议签订后，甲乙双方因劳动关系形成的各种经济、社会保
险等关系就此结束，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全部确认，双方就劳
动关系存续期间的社保、公积金等所有事宜再无争议。乙方承
诺不再以任何理由和任何方式向甲方主张权利。
- 3、 乙方确保不向任何人泄露本协议内容，确保不损害甲方各项利
益和声誉。
- 4、 甲乙双方应自觉遵守本协议，如有一方违反，另一方将保留追
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



乙方：杨彬



2025 年 5 月 20 日

2025 年 5 月 20 日

6228480299159195971

协 议

甲方：潍坊光华荣昌汽车技术有限公司

乙方：曹彦麟 身份证号：370704199408250811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：

- 1、 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社会保险、公积金补偿金人民币 20000
(大写：贰万元整)。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撤销关于补缴社会保险、公积金的一切申诉。甲方确认乙方撤销申诉后，于 月 日之前支付款项。
- 2、 本协议签订后，甲乙双方因劳动关系形成的各种经济、社会保险等关系就此结束，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全部确认，双方就劳动关系存续期间的社保、公积金等所有事宜再无争议。乙方承诺不再以任何理由和任何方式向甲方主张权利。
- 3、 乙方确保不向任何人泄露本协议内容，确保不损害甲方各项利益和声誉。
- 4、 甲乙双方应自觉遵守本协议，如有一方违反，另一方将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



2025年5月20日

乙方：

曹彦麟

2025年5月20日